



熙康云医院

XIKANG CLOUD HOSPITAL

2024

中期報告

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

XIKANG CLOUD HOSPITAL HOLDINGS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9686



目錄

頁次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8	其他資料
33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34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虧損表
35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3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81	釋義



董事會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劉積仁博士

執行董事

宗文紅女士 (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徐洪利先生

王楠博士

蒲成川先生

陳連勇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艷博士

齊國先博士

印桂生博士

審計委員會

陳艷博士 (主席)

陳連勇博士

印桂生博士

薪酬委員會

陳艷博士 (主席)

劉積仁博士

齊國先博士

提名委員會

劉積仁博士 (主席)

齊國先博士

印桂生博士

戰略委員會

劉積仁博士 (主席)

宗文紅女士

陳連勇博士

齊國先博士

印桂生博士

聯席公司秘書

趙姝女士 (於2024年8月29日委任)

王淑力女士 (於2024年8月29日辭任)

黃偉超先生

授權代表

宗文紅女士

黃偉超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寧波市

海曙區惠政巷12號1-1, 1-2, 1-3, 1-4, 1-5, 2-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申報會計師兼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
怡和大廈27樓

有關中國法律：

天元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
金融大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A座509單元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香港)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灣仔
港灣道十八號
中環廣場二十六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主要往來銀行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路支行

中國
遼寧省
大連市
沙河口區
黃河路594號、586-1號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湖科技開發區支行

中國
遼寧省
瀋陽市
和平區彩塔街33號

公司網站

<https://www.xikang.com>

股份代號

09686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3年 (未經審計)	變動 (未經審計)
	(以人民幣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收入	179,214	218,925	(39,711)
毛利	42,556	67,300	(24,744)
毛利率	23.7%	30.7%	(7.0%)
期內虧損	(60,484)	(95,002)	34,518
加：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9,182	9,747	(565)
加：具贖回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	4,918	(4,918)
期內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51,302)	(80,337)	29,035

報告期內，受宏觀市場及後疫情時代的影響，及本公司對業務結構的持續優化，我們錄得總收入人民幣179.2百萬元，較2023年同期同比下降18.1%（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18.9百萬元）；報告期內，我們不斷優化資源配置，加強投產管控，使得淨虧損下降36.3%至人民幣60.5百萬元（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5.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業務回顧

「城市雲醫院平台」商業模式

隨着健康消費意識的提升、國家政策的推動以及數字技術的突破，居家醫療護理服務市場快速發展，用戶需求持續增長，市場前景巨大。我們緊跟趨勢，致力於讓醫療和護理服務到家，讓每一個家庭享有公平、精準、友好的醫療健康和居家護理服務。在中國老齡化社會日益加劇的背景下，老年人對高質量、安全、友好的護理服務需求愈發凸顯，我們憑借出色的業務成長和關鍵成績，正逐步建設滿足這一需求的重要基礎設施。

我們始終堅持打造以城市為入口、緊密聯動區域醫療衛生系統的「城市雲醫院平台」獨特商業模式，我們幫助政府建設和運營整合城市醫療服務資源的雲醫院平台，將地方政府、醫療機構、患者與保險機構連接起來，通過統籌分配城市醫療資源提升醫療資源獲取的公平性，構築一個基於平台的區域數字醫療服務生態。

我們通過技術和服務模式變革將專業的醫療和護理服務延伸至城市內每一個家庭的溫馨角落，讓家中的床榻成為醫院病床的無縫延伸，確保居家場景下的醫療護理服務與醫院內服務同樣安全、可靠、有效，實現無縫的醫療護理過渡。

雲醫院商業模式的獨特性

城市雲醫院商業模式的核心，體現在我們對於城市醫療服務市場挖掘的深度以及我們在城市間複製拓展的速度。

地方政府是中國衛生健康行業的政策制定者、監管方和支付方，其在行業中的地位舉足輕重，政府客戶無疑是我們業務的核心渠道之一。我們對政府服務與監管業務的深刻理解以及豐富合作資源的積累，均構成我們獨特且難以被模仿的競爭優勢。我們的城市雲醫院模式與區域醫療衛生服務系統緊密相連、深度聯動，並堅持以地方政府為核心抓手快速開展醫療機構合作的市場策略，以此確保我們平台的公信力。

我們以城市為入口，連接區域內所有醫療服務資源，快速推動醫療機構、醫生和護士密集入駐我們的平台，全方位整合城市的醫療資源，提升我們在當地平台建設與服務運營的深度與廣度，持續推進從院內到院外、從線下到線上等服務場景挖掘與內容創新，不斷豐富醫療、護理、康復等服務內容，實現依託雲醫院平台提供服務的規模化，使我們的業務具有良好的可拓展性。

我們在寧波建設運營了中國首個城市雲醫院平台，基於深耕寧波近十年來在醫療、護理、健康管理等全醫療服務鏈的成功運營經驗，總結形成了成熟、可驗證的業務複製模式，實現在其他城市的快速複製拓展。在雲醫院商業模式的推動下，我們業務拓展速度顯著加快。報告期內，我們持續加強華東、華北、華南區域的市場深耕，我們的城市雲醫院平台網絡得以進一步拓展，截至2024年6月30日，接入我們城市雲醫院平台網絡的醫療機構超3.6萬家，其中醫院2,654家（截至2023年6月30日：2,538家），同比增長4.6%；入駐醫生13.7萬名（截至2023年6月30日：12.1萬名），同比增長13.0%；入駐護士（5年以上臨床護理工作經驗）10.8萬名（截至2023年6月30日：5.7萬名），同比增長90.4%。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提供專業、全面、高品質、一站式的健康管理服務，健康管理服務量為16.0萬人次（2023年同期：17.0萬人次），同比下降5.5%。

報告期內，我們結合自身的戰略定位及優勢，將發展較快的居家護理服務提升為獨立業務板塊，凸顯其對公司的戰略價值；同時，我們將原來業務結構中的雲醫院平台服務及互聯網醫療服務（不包括居家護理服務）整合為醫療服務板塊，並將智慧醫療健康產品併入健康管理服務板塊，進一步提升公司資源整合能力及業務協同效應。

在完成業務架構整合與調整後，公司主營業務更加清晰，優勢業務得以優化和突出。報告期內，我們聚焦「到家的醫療護理服務」，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加強業務協同性，更有效地完成了資源優化配置，更大程度地滿足用戶從院內到院外、從線下到線上的服務需求，通過構築「醫療+護理+健康」業務體系，進一步提升了我們醫療服務和護理服務的業務比重。特別是我們在居家護理行業形成了成熟、可複製的業務運營模式，幫助浙江省、河南省政府建設和運營了兩大省級居家護理服務平台，在深耕浙江省「浙里護理」平台同時，加快河南省「豫健護理到家」平台的應用推廣，在半年時間內實現18個地市全覆蓋。

在雲醫院模式和業務聚焦戰略引領下，本公司整體業務穩中提質，戰略業務增長顯著。報告期內，互聯網醫療服務量超223.1萬人次（2023年同期：187.1萬人次），同比增長19.3%；居家護理服務量超14.2萬人次（2023年同期：4.5萬人次），同比增長217.3%；護理諮詢業務的服務量超14.7萬人次（2023年同期：6.9萬人次），同比增長113.1%。

報告期內，本公司盈利模式更加清晰，核心業務規模效應逐步顯現，同時繼續快速推進業務結構調整，加大優化與核心業務低協同性、且持續發展空間有限的業務，用城市擴展與持續開發的服務產品創造本公司的價值和核心競爭能力，期內淨虧損同比進一步收窄，為本公司早日實現扭虧為盈打下堅實的基礎。

報告期內各分部業務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收入	%	收入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醫療服務 ^(註1)	87,615	48.9%	112,131	51.2%
護理服務 ^(註2)	24,478	13.7%	10,966	5.0%
健康管理服務 ^(註3)	67,121	37.4%	95,828	43.8%
合計	179,214	100.0%	218,925	100.0%

附註：

- 1 我們醫療服務分部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1百萬元減少21.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當前經濟基本面的持續疲軟以及愈發激烈的市場競爭，使得項目機會減少，並且與地方政府合作的項目出現延期。
- 2 我們護理服務分部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0百萬元增加123.2%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市場推廣和專業運營，以及數據驅動型運營模式的快速複製。
- 3 我們健康管理服務分部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8百萬元減少30.0%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市場競爭愈發白熱化，以及經濟基本面持續疲軟下企業壓縮對其員工健康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大業務板塊發展

我們的業務是以城市雲醫院平台為載體，包含醫療服務、護理服務、健康管理服務三大板塊。醫療服務業務旨在為醫療機構賦能，幫助醫療機構面向患者提供「線上線下一體、院內院外連續」的在線醫療服務。護理服務業務將專業的護理服務延伸至院外場景，為用戶提供安全、可靠、同質的居家護理服務和在線護理諮詢服務。健康管理服務業務是通過自營醫療機構向個人用戶和機構用戶提供全週期健康管理服務。目前我們已建立起緊密連接、高效協同的業務融合機制，健康管理服務作為連接前端用戶和後端醫療、護理服務資源的紐帶，使我們的業務應用場景更加豐富，更具獨特的市場競爭力。

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推進「業務聚焦戰略」，聚焦「到家的醫療護理服務」，通過「醫療、護理、健康管理」三大業務場景的聯動和資源整合，為用戶提供全週期、全場景、全天候的「一站式」醫療健康服務。同時，我們持續探索系列居家醫療、護理、康復服務及產品組合方案，打造了「術後患者居家康復服務包」、「健康管理+」等多種新型服務，滿足不同類型客戶的多元化需求，進一步提升了資源與服務變現能力。

醫療服務

我們始終堅持醫療服務的嚴肅性，以患者為中心，圍繞患者院後、到家的醫療服務需求，整合城市內的醫療服務生態資源，為城市雲醫院平台連接的用戶提供便捷、優質、安全、可靠、與院內醫療服務同等質量的居家醫療服務。我們堅持醫療體系中「連接供、需、付、管各方並為其賦能」的城市雲醫院發展策略，從而實現城市醫療服務運營的協同優化，形成了成熟、穩健、正向循環的醫療服務網絡。

我們以「線上線下一體化醫療服務」和「院前院中院後全週期醫療管理」為抓手，持續優化就醫服務流程和服務體驗，不斷豐富居家醫療服務的場景和內容，持續加強專科醫聯體建設和運營，持續促進基層機構醫生和大型醫院專科醫生之間的醫療協作。報告期內，我們的互聯網醫療服務穩健發展，在線問診服務103.3萬人次（2023年同期：75.5萬人次），同比增長36.8%；電子處方服務37.3萬人次（2023年同期：33.6萬人次），同比增長11.0%；檢查檢驗服務24.9萬人次（2023年同期：6.4萬人次），同比增長287.1%；遠程醫療服務57.6萬人次（2023年同期：71.5萬人次），同比下降19.4%。

聚焦服務產品創新的同時，我們從用戶就醫體驗出發，深入挖掘我們和業務夥伴的先進科技、經驗、資源和客群優勢，對雲醫院平台進行持續的迭代升級，先後承建了瀋陽雲醫院平台二期、南寧雲醫院二期擴建推廣。報告期內，我們進一步幫助醫院優化患者就醫流程、提高就診效率，促進新一代數字技術與醫療服務的深度融合，整合本公司核心業務資源及服務能力，進一步聚焦延伸醫療服務需求。截至2024年6月30日，平台入駐互聯網醫院165家（截至2023年末：151家）。

報告期內，我們的醫療服務業務收入為人民幣87.6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12.1百萬元），同比下降21.9%。

護理服務

居家護理服務在中國屬於嚴肅醫療服務，受政府部門的強准入管理和過程監管。為了促進我們業務的穩步發展，我們始終如一，堅守專業性、安全性、可信賴的原則。2016年，我們在寧波市率先開展「居家護理服務」的創新試點，通過8年的積累，構建起了一套完整的運營服務體系，並以寧波「一地創新、全省共享」逐漸開啟在全中國範圍內的居家護理業務複製和拓展。與此同時，我們持續推動政府部門建立完善的居家護理服務規範體系，建立城市統一的管理制度、服務模式、運行機制、培訓制度等標準，讓居民可以在一個區域內享受到統一服務質量的居家護理服務。

得益於在寧波的深度探索和先進經驗，我們在居家護理行業積累了成熟的經驗模式和良好的品牌認可度，護理服務業務輻射中國華東、華南等區域，主要負責浙江省、河南省等省級政府「互聯網+護理服務」平台的建設和運營工作，為平台覆蓋範圍的居民提供優質的護理服務。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拓展深化浙江省「浙里護理」、河南省「豫健護理到家」、遼寧省瀋陽市「盛情護理」、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南寧雲醫院居家護理」、安徽省宣城市「宣慧護理」等互聯網居家護理服務平台建設與服務運營，平台覆蓋人群超2億人。其中，我們在河南省的運營拓展工作取得重大進展，2024年上半年完成「豫健護理到家」平台在河南省18個地市的全面覆蓋，截至2024年6月30日，該平台接入醫療機構391家，入駐護士（5年以上臨床護理工作經驗）3.1萬名。

我們堅持以規範、全面的管理為抓手，充分洞察不同人群的居家護理需求，探索多層次的服務場景融合和服務內容創新，不斷延伸居家護理、康復服務項目，持續推動業務功能升級，滿足老年人群、婦幼人群、慢性病人群、術後人群等更豐富、更多元的護理及康復需求。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居家護理服務項目增加到了120+項（截至2023年末：90+項）。

通過實踐，我們形成高可複製性、高可用的標準化運營體系。報告期內，我們精耕護理業務運營，通過專業運營和數據運營促進業務在新拓展地區的複製和快速起量，同時針對政府用戶、機構用戶、護士用戶、付費用戶四類對象制定了不同的精益化運營策略，增加用戶觸達、促進用戶轉化。報告期內，居家護理服務量超14.2萬人次（2023年同期：4.5萬人次），同比增長217.3%，其中，浙江省居家護理服務量超11.4萬人次（2023年同期：3.0萬人次），同比增長279.7%；護理諮詢業務的服務量超14.7萬人次（2023年同期：6.9萬人次），同比增長113.1%。

報告期內，我們的護理服務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4.5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11.0百萬元），同比增長123.2%。

健康管理服務

我們始終堅持以用戶健康為己任，致力於構建線上線下一體化的新型健康管理服務體系，旨在為用戶提供連續、全面、專業的一站式健康管理服務。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在全國9個城市擁有9家醫療機構，佈局主要集中在華東、華北和華南區域。

我們不斷深化機構客戶與個人客戶雙重市場拓展策略，持續加強和鞏固與機構客戶的合作關係，憑藉「產品+服務」連接整合能力，我們持續提供基於機構場景和個人場景的智慧醫療健康產品，向其提供更全面、更多元的企業員工健康管理的綜合方案，並重點加強了在企業健康管理場景的產品和服務連接，幫助企業更好地關愛員工健康。

報告期內，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我們的健康管理服務量為16.0萬人次（2023年同期：17.0萬人次），同比下降5.5%。

報告期內，因市場競爭愈發白熱化，以及經濟基本面持續疲軟下企業壓縮對其員工健康管理方面的支出，我們的健康管理服務業務收入為人民幣67.1百萬元（2023年同期：人民幣95.8百萬元），同比下降30.0%。

二、業務前景

作為嚴肅醫療的參與者，作為中國城市雲醫院模式的創造者和推動者，我們始終堅持醫療體系中「供、需、付、管」多方賦能的業務發展策略，不遺餘力地加大與醫療服務監管方及服務提供方的合作力度，確保平台所提供服務的合規性、安全性、可靠性，並結合學科特色及具體業務場景不斷細化監管與質控規則，持續助力醫療健康體系的高質量發展。

我們將一如既往地加快城市雲醫院的拓展速度，採取更加靈活、有效的拓展策略，充分發揮「互聯網+護理服務」的品牌優勢，整合核心業務資源促進業務多元化發展，持續完善醫療健康服務產品組合以滿足更多層次客戶的健康管理需求，提高雲醫院平台所接入的服務資源及用戶資源的市場轉化率。

我們將持續加大在城市雲醫院平台產品的研發投入，將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數字技術與「到家的醫療護理服務」業務進行深度融合，持續深化各業務環節的信息化、數智化及AI賦能能力，通過平台產品的迭代升級、橫向推廣，實現科技助力運營提質增效。

我們將以城市雲醫院平台及其積累的「醫療+護理+健康」業務資源為依託，進一步吸引和拓展醫療器械、藥品耗材、健康產品、金融保險等產業生態資源，不斷創造出更豐富的應用場景，最終實現「發展城市雲醫院平台經濟」這一戰略目標。

我們致力於成為全中國最大的城市雲醫院，擁有最高素質的醫生和護士團隊，成就最廣泛的業務覆蓋和無可比擬的口碑。我們對城市雲醫院的廣闊業務前景堅信不移，並將全力以赴為醫療生態系統中各方參與者創造更多價值，為實現「讓每一個家庭享有公平、精準、友好的醫療健康和居家護理服務」而不懈努力。

三、財務回顧

客戶合約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8.9百萬元減少18.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9.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健康管理服務及醫療服務的收入減少。

醫療服務

我們醫療服務分部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1百萬元減少21.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當前經濟基本面的持續疲軟以及愈發激烈的市場競爭，使得項目機會減少，並且與地方政府合作的項目出現延期。

護理服務

我們護理服務分部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0百萬元增長123.2%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市場推廣和專業運營，以及數據驅動型運營模式的快速複製。

健康管理服務

我們健康管理服務分部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8百萬元減少30.0%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市場競爭愈發白熱化，以及經濟基本面持續疲軟下企業壓縮對員工健康管理方面的支出。

銷售及服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1.6百萬元減少9.9%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6.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收入及毛利率的降低。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7.3百萬元減少36.8%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6百萬元。

報告期內，醫療服務、護理服務及健康管理服務的毛利率分別為17.7%、26.6%及30.5%（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3.2%、54.1%及36.9%）。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0.7%減至報告期內的23.7%，主要歸因於我們健康管理服務收入下降而該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相對固定。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7.7百萬元減少21.7%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3百萬元，減少的原因主要是投產管控的持續加強以及資源配置效率的不斷提升。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8百萬元減少23.4%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3百萬元，減少的原因主要是組織效能不斷優化，使得人力及相關費用減少。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9.5百萬元減少26.5%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組織效能不斷優化，使得人力及相關費用減少。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1,720.0%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政府補助增加；及(ii)理財產品投資收益增加。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6.4百萬元，而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0.4百萬元，主要是歸因於匯兌損失減少。

融資成本淨額

我們的融資成本淨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8百萬元減少67.1%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利息收入增加；及(ii)未發生具贖回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

我們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123.8%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聯營公司的虧損增加。

所得稅抵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0.1百萬元，而於2023年同期，我們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1.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遞延所得稅抵免的減少。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報告期內虧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0百萬元減少36.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5百萬元。

經調整淨虧損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損益表，我們使用報告期內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亦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與相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併呈列時，可通過撇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如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具贖回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為潛在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以便比較我們不同期間的經營業績。作為一種分析工具，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存在局限性，投資者不應該將其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或優選方案。此外，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釋義可能不同於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詞彙。

下表將所示期間我們的期內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最直接可比較財務計量指標進行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內虧損	(60,484)	(95,002)
加：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9,182	9,747
加：具贖回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	4,918
期內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51,302)	(80,337)

我們使用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即期內經調整淨虧損）已就(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及(ii)具贖回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作出調整。具體而言，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因授予獲選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而產生的非現金開支。同時，贖回權自本公司與某一投資者在本公司C輪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中所訂立的投資協議中產生，據此，本公司有義務購回其向該投資者發行的普通股。贖回權被確認為金融負債，且該確認已在上市後自動終止。因此，我們報告期內沒有因具贖回權的金融負債而產生任何額外的利息開支。

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3百萬元減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3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組織效能不斷優化及資源配置效率的不斷提升，使得人力及相關費用減少。

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並未涉及任何預期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但無法保證日後不會出現該等情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截至2023年6月30日：零）。此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有擔保、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的重大按揭、質押、押記、債權證、借貸資本、債務證券、貸款、銀行透支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諾、承兌負債（一般貿易匯票除外）、承兌信貸，或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產生的資本開支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5百萬元）。

資產質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過去，我們主要以銀行借款及股權融資為營運資金撥資。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75.9百萬元。我們預期將動用部分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為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我們目前並無任何重大額外外部融資計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1,834)	(43,857)
營運資金變動	(34,892)	(44,545)
已收利息	8,128	1,075
已付所得稅	(5,708)	(3,442)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4,306)	(90,76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19)	(36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783)	(33,1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04,608)	(124,26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6,794	350,74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744	82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5,930	227,310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反映了經以下項目調整後我們的稅前虧損：(i)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如折舊及攤銷、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以及融資收入及成本）；(ii)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如存貨、撥備以及經營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及(iii)其他現金項目（如已收利息及已付所得稅）。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4.3百萬元，乃指經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調整後我們的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60.6百萬元，以及以下營運資金的變動：(i)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經營負債減少人民幣94.6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減少；及(ii)其他經營資產減少人民幣39.5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3.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租賃負債付款人民幣15.3百萬元及利息付款人民幣12.1百萬元。

借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借款幣種均為人民幣，借款本金結餘總額為人民幣509.6百萬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銀行融資授信額度人民幣0.4百萬元尚未動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所有的非流動借款及流動借款均為銀行貸款。我們未償還借款的到期日為2024年至2025年。

持有的重大投資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有的重大投資詳情如下：

被投公司名稱	主營業務	於2024年6月30日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持股比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佔本集團 總資產 百分比	分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應佔聯營 公司投資 虧損 (人民幣千元)
大連熙康雲舍康旅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養生酒店的 運營管理	100,000	11.83%	85,477	6.96%	-	(3,051)
東軟管理諮詢(上海) 有限公司	企業諮詢 服務，包括 醫療設備等	96,436	49.00%	96,589	7.87%	-	(1,876)

註：

上文載列為本集團於上市前作出並於報告期內持有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在成本中初步確認後以權益會計法列賬。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並無公開報價或公允價值。

通過投資大連熙康雲舍康旅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我們為酒店住客提供一系列健康管理服務。東軟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的主要持有一處不動產，其市值亦保持穩定。據此，董事認為，投資大連熙康雲舍康旅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東軟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能為本集團帶來協同效應，利於我們的未來發展。報告期內，受整體社會環境及行業整體消費緊縮現象的影響，該兩家公司呈虧損狀態。

除以上披露外，報告期內，本公司並未持有其他任何重大投資(包括對價值佔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資產總值的5%或以上的被投公司的任何投資)。出於現金管理目的，我們認購理財產品。報告期內，概無認購該等理財產品的情況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第14A章或附錄D2第32(4)段予以披露。

資本承擔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時，即會產生外匯風險。本公司及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和合併聯屬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我們通過定期審查我們的外匯風險敞口淨額管理我們的外匯風險，並盡可能通過自然對沖將該等風險降至最低，並可在必要時訂立遠期外匯合約。

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乃以記賬本位幣分別為美元和人民幣結算。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我們的業務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原因是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我們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的計算方式為淨債務除以總權益。淨債務以總債務計算，視為借款和租賃負債減去現金和現金等價物。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5%（2023年12月31日：(17.8%)）^{附註}。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我們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且除該等理財產品投資外，我們並無重大生息資產。

附註：2023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虧絀計算。為此，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淨資產及資本負債比率不適用。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不分派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853名全職僱員，彼等均位於中國。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百分比
管理及行政	147	17.2
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運營支持	240	28.2
研發	134	15.7
健康管理	332	38.9
合計	853	100.0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支付予僱員的薪酬福利開支為人民幣86.6百萬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1.1百萬元）。在本公司所有853名僱員中，469名僱員擁有本科或以上學歷，佔本公司僱員總數的55.0%。

我們致力於建立有競爭力且公平的薪酬。為有效激勵我們的僱員，我們通過市場調研不斷完善薪酬及激勵政策。我們每半年對我們的僱員進行績效評估，以提供其績效反饋。我們僱員的薪酬通常包括基本薪金及績效獎金。我們亦採納了兩項購股權計劃，以激發僱員的熱情、責任感和使命感，從而協調僱員利益與本公司利益。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我們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向僱員提供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我們十分重視僱員福利，並持續完善福利制度。我們為僱員提供年假、津貼、附加醫療保險、年金、健康檢查及家庭成員醫療保險等其他福利。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充足的工作培訓，使彼等具備實用知識及技能。本公司亦對新員工進行入門培訓。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發生任何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及形象的罷工、抗議或其他重大勞資糾紛。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¹⁾
劉積仁博士 ⁽²⁾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69,748,805(L)	20.16%
宗文紅女士 ⁽³⁾⁽⁴⁾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264,500(L)	2.53%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L)	1.25%
王楠博士 ⁽³⁾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264,500(L)	2.53%

附註：

(1) 上表乃按於報告期末的合共841,876,805股股份計算。

(2) 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79,264,500股股份、68,384,305股股份及22,100,000股股份，合共169,748,805股股份。由於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均由東軟控股通過多個中間實體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東軟控股被視為於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持有的本公司合共169,748,80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東軟控股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有限企業。截至報告期末，大連康睿道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大連康睿道管理」）為東軟控股的單一最大股東，持有其股份總數的29.65%。大連東軟思維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東軟思維科技」，東軟控股的第四大股東）持有其股份總數的約10.82%。大連康睿道管理持有東軟思維科技股份總數的99%。因此，大連康睿道管理有效控制東軟控股股份總數的約40.4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大連康睿道管理被視為於東軟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大連康睿道管理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截至報告期末，天津增道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天津增道」）持有大連康睿道管理注資的38.62%。瀋陽康睿道諮詢有限公司（「瀋陽康睿道」）為大連康睿道管理及天津增道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劉博士（本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為瀋陽康睿道指定給大連康睿道管理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代表，其亦持有天津增道64.23%的合夥權益及瀋陽康睿道51%的股本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博士被視為於由東軟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康瑞馳(由北京康驥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北京康驥」)全資擁有)持有本公司21,264,500股股份。北京康驥的普通合夥人為瀋陽睿前商務諮詢有限公司(「瀋陽睿前」)，該公司由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宗文紅女士持有50%股權，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王楠博士持有50%股權；北京康驥的有限合夥人為五家有限合夥公司(各自擁有北京康驥19.9975%的權益「康驥五家有限合夥公司」)。瀋陽睿前擁有北京康驥0.02%的權益。截至2024年6月30日，康驥五家有限合夥公司的合夥人合共為103名(含已離職公司僱員)，包括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宗文紅女士。103名中概無任何人士有權於康驥五家有限合夥公司中享有重大經濟利益。康瑞馳所持有的該21,264,500股股份是根據本公司於2016年8月為僱員利益採納的201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而發行。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201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的所有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已由其承授人行使，且由康瑞馳作為持股平台並代表該等僱員及已離職僱員持有。因此，201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終止並停止生效。由於宗文紅女士及王楠博士各自能控制瀋陽睿前(北京康驥的普通合夥人)50%的投票權，因此，宗文紅女士及王楠博士被視為於康瑞馳所持有的21,264,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報告期末，宗文紅女士已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10,500,000份購股權。
- (5) (L)指好倉。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4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要求備存的登記冊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¹⁾
東軟(香港) ⁽²⁾	實益權益	199,213,210	23.66%
斯邁威 ⁽³⁾	實益權益	79,264,500	9.42%
東控國際第五 ⁽³⁾	實益權益	68,384,305	8.12%
中國人保財險	實益權益	101,940,000	12.11%
景建創投	實益權益	86,700,000	10.30%
第一關愛 ⁽⁴⁾	實益權益	64,728,790	7.69%
Syn Invest ⁽⁵⁾	實益權益	42,500,000	5.05%

其他資料

附註：

- (1) 於報告期末，上表乃按合共841,876,805股股份計算。
- (2) 東軟(香港)直接持有本公司199,213,210股股份。東軟(香港)為東軟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東軟集團被視為為於東軟(香港)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79,264,500股股份、68,384,305股股份及22,100,000股股份，合共169,748,805股股份。由於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均由東軟控股通過多個中間實體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東軟控股被視為為於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持有的本公司合共169,748,80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東軟控股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有限企業。大連康睿道管理為東軟控股的單一最大股東，持有其股份總數的29.65%。東軟思維科技(東軟控股的第四大股東)持有其股份總數的約10.82%。大連康睿道管理持有東軟思維科技股份總數的99%。因此，大連康睿道管理有效控制東軟控股股份總數的約40.4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大連康睿道管理被視為為於東軟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大連康睿道管理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天津增道持有大連康睿道管理注資的38.62%。瀋陽康睿道為大連康睿道管理及天津增道的執行事務合夥人。劉博士(本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為瀋陽康睿道指定給大連康睿道管理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代表，其亦持有天津增道64.23%的合夥權益及瀋陽康睿道51%的股本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瀋陽康睿道、天津增道及劉博士均被視為為於由東軟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斯邁威、東控國際第五及東控國際第七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第一關愛由蘇州通和毓承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通和毓承」)和蘇州通和二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通和二期」)分別擁有70%和30%的股權。蘇州通和毓承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通毓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通毓」)控制。蘇州通和二期由其普通合夥人蘇州富沿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富沿」)控制。蘇州通毓和蘇州富沿均由陳梓卿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蘇州蘊長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蘇州蘊長」)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州通和毓承、蘇州通和二期、蘇州通毓、蘇州富沿、蘇州蘊長和陳梓卿先生均被視為為於由第一關愛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Syn Invest由深圳市協同禾創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協同禾創」)全資擁有。協同禾創由協同創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協同創新基金管理」)管理，並由上海歌斐信勉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上海歌斐信勉」)擁有80%的股權。協同創新基金管理和協同禾創均由李萬壽博士最終實益擁有，而上海歌斐信勉由汪靜波女士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協同禾創、協同創新基金管理、李萬壽博士、上海歌斐信勉及汪靜波女士均被視為為於由Syn Invest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L)指好倉。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其他人士截至2024年6月30日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購股權計劃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1) 概覽

下文為董事會於2019年3月29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之主要條款的概要。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已悉數授出。

(2) 目的

為實現戰略目標並加快本公司發展，通過向參與者提供收購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預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鼓勵參與者激發工作的熱情、責任感和使命感，從而協調僱員利益與本公司利益。

(3) 管理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由董事會及其指定人力資源部門管理，董事會的決定對所有各方為最終及具有約束力的決定。

(4)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已加入或擬加入本集團的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核心成員及董事會認為適合的其他人士，惟須遵守如下條件：

- (a) 在本集團工作滿一年；
- (b) 達到董事會規定的業績標準；或
- (c) 滿足董事會規定的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評估標準。

經首席執行官批准並向董事會進行年度報告，副總裁可建議向未能滿足上述(i)或(ii)條規定，但對本公司作出重大貢獻或作為人才引進本公司的特殊參與者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授予此類特殊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可予發行股份總數的10%。

(5) 最高股份數目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股份總數不得超過81,6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報告期末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9.69%。

概無針對每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設定最高配額。

(6)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董事會決定的首個授予日期（即2020年1月1日）開始，有效期十年，除非董事會在計劃屆滿前將其終止。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約為5年。

(7)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授予

董事會將根據本公司表現，每年審核並決定是否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授予、歸屬和行使須遵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文、董事會通過的相關決議以及適用法律規定。

接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時無需支付任何對價。

(8)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股份隨附的權利

在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以及完成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登記為本公司股東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不得就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或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股份享有任何股利權利、投票權或其他股東權益或權利。

(9) 相關權利屬承授人個人所有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其不得以任何方式出售、質押、轉讓、按揭、出讓或處置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除非經董事會批准且授予函中有規定）。若違反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計劃規則而出售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持有的所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不論歸屬與否）都將失效。在不損害前述條文的原則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的繼任人或承讓人具有同等約束力。

(10) 歸屬時間表

除董事會另有決定外，所授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將在滿足下列條件的三年內歸屬：(A)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條款及相關授予函所載條件獲滿足；及(B)董事會確定的績效目標獲達成。首個歸屬日期將為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日期（「**授予日期**」）的首個週年日期。

(11)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

行使價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初步行使價為每股股份2.94美元（於上市日股份拆細完成後：每股股份0.588美元），並可按董事會在向參與者發出的授予函中規定以及參照市場慣例和股份當前價值作出進一步調整。行使價乃參照授予日期前最近一輪融資的股份價格乘以一定折扣確定。

行使期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另有規定外，計劃下授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有效期為自授予日期起10年。所有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將在有效期結束後終止及失效。

行使購股權

承授人可通過(i)根據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授予函的條款向本公司提交《期權激勵行權申請書》；及(ii)提交董事會規定的任何其他文件，全部或部分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每項申請均須與總金額等於行使價乘以就此提交申請的股份數目的匯款一同提交。

(12) 調整

若本公司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紅股發行、股份拆細、配發、股份拆分或影響股份的類似交易，導致已發行股份的數量增減，則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決定調整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數量、價格和其他方面。董事會須在作出如此調整後於適當時間通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

(13) 在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授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詳情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截至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的購股權涉及合共為76,717,300股股份，約佔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的9.11%（不包括庫存股份），該等購股權仍全部尚未行使且未獲行使。

截至2024年6月30日，365名承授人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股份的購股權。截至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項下可授予的購股權數目乃分別為3,258,500股股份及4,882,700股股份（該些期權不會再次授出）。

其他資料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關連人士

於2024年6月30日，獲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關連人士的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本集團擔任的 職務	授予日期	於2024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內 授出	於報告期內 行使	於報告期內 註銷	於報告期內 失效	於2024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歸屬期	行使價 (每股股份) (美元)
董事										
宗文紅女士	執行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2020年1月1日	2,500,000	-	-	-	-	2,500,000	自授予日期起 三年	0.588
		2021年1月1日	5,000,000	-	-	-	-	5,000,000		
		2023年4月1日	3,000,000	-	-	-	-	3,000,000		
其他僱員										
王淑力女士	副總裁兼 首席財務官	2020年1月1日	1,250,000	-	-	-	-	1,250,000		
		2021年1月1日	4,000,000	-	-	-	-	4,000,000		
		2023年4月1日	3,500,000	-	-	-	-	3,500,000		
邵樹力先生	副總裁	2021年1月1日	2,500,000	-	-	-	-	2,500,000		
楊元蔚先生	副總裁	2020年1月1日	1,250,000	-	-	-	-	1,250,000		
		2021年1月1日	2,500,000	-	-	-	-	2,500,000		
聶相國先生	附屬公司 最高行政人員	2020年1月1日	500,000	-	-	-	-	500,000		
		2021年1月1日	1,250,000	-	-	-	-	1,250,000		
周惠萍女士	附屬公司 最高行政人員	2020年1月1日	500,000	-	-	-	-	500,000	自授予日期起 三年	0.588
		2021年1月1日	750,000	-	-	-	-	750,000		
董事或高級管理層 / 以外的僱員		2020年1月1日	9,612,500	-	-	-	15,000	9,597,500		
		2021年1月1日	26,126,000	-	-	-	30,000	26,096,000		
		2021年7月1日	4,398,000	-	-	-	132,200	4,265,800		
		2023年4月1日	9,705,000	-	-	-	1,447,000	8,258,000		
董事以外的僱員參 / 與者小計		2020年1月1日	13,112,500	-	-	-	15,000	13,097,500		
		2021年1月1日	37,126,000	-	-	-	30,000	37,096,000		
		2021年7月1日	4,398,000	-	-	-	132,200	4,265,800		
		2023年4月1日	13,205,000	-	-	-	1,447,000	11,758,000		
合計	/	/	78,341,500	-	-	-	1,624,200	76,717,300	/	/

附註：

- 於報告期末，宗文紅女士持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項下合共10,50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25%（不包括庫存股份）。
- 於報告期末，王淑力女士持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項下合共8,75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4%（不包括庫存股份）。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i)並無其他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關連人士或其各自的聯繫人；(ii)並無其他承授人獲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不包括庫存股份）；及(iii)並無其他於任何12個月期內獲授或將獲授超過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0.1%的期權及獎勵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 上述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之購股權行使期為10年。
- 已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之歸屬均受限於相關授予通知書中所載之業績目標。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1) 概覽

下文為董事會於2021年5月27日有條件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的概要。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須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規限。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2)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參與者為增進本公司的利益而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及持續努力，向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

(3) 資格

合資格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人士（「**首次公開發售後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的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以及董事，並且就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而言，不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投資實體**」）或任何業務合作夥伴；及(ii)據董事會全權認為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投資實體或任何業務合作夥伴的任何諮詢顧問、顧問或代理人。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曾亦不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其任何業務合作夥伴的任何諮詢顧問、顧問、服務提供者或代理人授出任何購股權。

(4) 行使價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行使價（「**行使價**」）應為由董事會或董事長（視情況而定）釐定且通知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承授人（「**承授人**」）的價格，並為下列各項中最高者：

- (a)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授予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明股份收市價；
- (b) 與緊接首次公開發售後授予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明股份平均收市價相等的金額；及
- (c) 股份於首次公開發售後授予日期的面值。

(5) 授出購股權要約

董事會或董事長（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授予彼等各自的酌情權）有權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執行期間的任何時間，全權及絕對酌情以董事會或董事長（視情況而定）不時決定的形式，以信函向首次公開發售後合資格參與者發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要約（「**授權書**」）。

(6) 接受要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要約，應在董事會或董事長（視情況而定）決定的期限內，通過預付郵資、傳真、親自遞送或者董事會或董事長（視情況而定）或董事會或董事長指定的任何人士收到的電子通訊的方式，以書面形式公開接受，並通知相關承授人，惟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期限屆滿後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終止後，該要約不得公開接受。在此期間未被接受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要約將告失效。除非承授人在接受要約時仍為首次公開發售後合資格參與者，否則不得接受要約。承授人於接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要約後，須在要約列明的期限內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董事會決議於授予時豁免支付除外），該款項不予退還，亦不得視為行使價的部分付款。

(7) 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

本公司向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合資格參與者發出的授權書應說明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詳情，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項下的股份數目、行使價、行使期間及歸屬時間表等。

根據董事會或董事長（視情況而定）可能施加的限制，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可在行使期間內的任何時間由承授人（或若其身故，則由其法定遺產代理人）行使，並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按本公司不時指定的形式），說明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由此獲行使以及獲行使的股份數目。

(8) 最高股份數目

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所有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的總額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已發行股份的約10%（為84,187,680股股份）（「**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失效或已註銷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在計算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時將不計算在內。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以及根據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任何其他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應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及／或達到上市規則不時規定之其他有關要求後可隨時予以更新。然而，經更新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不得超過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對更新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的上述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計算經更新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時，不會計及之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之條文適用於該等計劃）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根據其條款已註銷或失效或已行使的相關購股權）。

我們亦可於尋求相關批准的上述股東大會召開之前，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單獨批准，以授出超逾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的購股權予本公司明確指定之參與者。

(9)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參與者最高配額

不得向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參與者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以致倘悉數行使有關購股權，在截至該新授予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合資格參與者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出本公司於該新授予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授予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1%。授出超出此限額的額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10) 績效目標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並無列明任何須於可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前達致的績效目標。然而，董事會可全權酌情規定可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前須達致的績效條件，作為任何購股權的部分條款及條件。

(11) 歸屬時間表及行使期間

董事會或董事長（視情況而定）可於授權書中列明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的行使期間及歸屬時間表。除非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全部或部分被撤回及註銷或被沒收，否則承授人可根據相關授權書所載的歸屬時間表行使其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下的權利。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必須於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內行使。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曾亦不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歸屬期短於12個月的購股權。

(12) 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在滿足以下所有條件後生效：

- (i) 董事會通過必要決議，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 (ii)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及
- (iii) 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具有效力（此後不得提呈或授出其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但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之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具有十足的效力及作用，惟須以有效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生效前所授出的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條文可能規定的其他情況為限。於本報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約為九年。

截至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項下可授予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84,187,680股股份及84,187,680股股份。於報告期內，合共76,717,300股股份可就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獲發行，佔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9.11%（不包括庫存股份）。

於報告期末，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購股權。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2023年9月28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按發售價4.76港元發行合共133,805,500股股份。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發售開支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54.5百萬港元（超額配售權未獲行使），自上市日期起該款項將根據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使用，具體如下：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0%，將用於拓展以城市為入口的雲醫院平台，以擴大我們的醫療網絡及用戶群；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5%，將用於豐富我們在整個行業價值鏈上的產品，以提供更專業及多樣化的醫療健康服務；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25%，將用於技術基礎設施及數據能力的研發。我們計劃持續加強我們平台的技術基礎設施，提升數據處理及安全能力；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0%（於未來二至四年），將用於潛在的併購機會；及
- 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0%，將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使用所得款項淨額情況如下表：

使用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百分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月1日 尚未使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已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尚未使用 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悉數使用 時間表
拓展以城市為入口的雲醫院平台，以擴大我們的醫療網絡及用戶群	30%	166.3	166.3	1.8	164.5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
豐富我們在整個行業價值鏈上的產品，以提供更專業及多樣化的醫療健康服務	25%	138.6	138.6	1.5	137.1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
技術基礎設施及數據能力的研發	25%	138.6	138.6	3.1	135.5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
潛在的併購機會	10%	55.5	55.5	0	55.5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	55.5	55.5	1.5	54.0	截至2028年 12月31日

為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暫時閒置的所得款項，實現所得款項的保值增值，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董事會於2024年6月13日決議，在不影響本公司正常經營活動的前提下，擬使用預期將繼續閒置一年以上的所得款項適當購買安全性高、流動性好、可隨時贖回的理財產品，金額不高於40百萬美元（以於相關董事會會議日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匯率計算，等值約312.4百萬港元），以進行現金管理。該額度在董事會決議之日起12個月內可循環滾動使用。現金管理所得收益歸本公司所有，不會實質影響所得款項按招股章程披露的既定用途的正常使用及本公司的正常經營。董事會認為，現金管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若日後上述理財產品購買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第十四章須予公佈的交易及／或第十四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要求。

重大訴訟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

遵守標準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彼等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所有相關規定。

本公司亦已制定及實施有關信息披露（包括但不限於內幕消息的披露）的政策和程序，包括監察潛在內幕消息，確保迅速識別及評估對本公司股價有重大影響的相關事實及情況，以及在必要時提請董事會留意有關事項以便決定是否需要披露。掌握內幕消息或潛在內幕消息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須採取合理措施保守機密，並確保其接收者知悉其有保密義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本公司致力於實施最佳的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守則條文。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更

於2024年3月20日，盧朝霞女士因個人工作安排，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3月20日起生效。徐洪利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0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更。

更改本公司名稱、更改股份簡稱、更改本公司標誌及採納第八版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Neusoft Xikang Holdings Inc.」更改為「Xikang Cloud Hospital Holdings Inc.」，及本公司的中文名稱已由「東軟熙康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均於2024年5月21日起生效。

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買賣的英文股份簡稱已由「NEUSOFT XIKANG」更改為「XIKANG CLOUD」，而中文股份簡稱已由「東軟熙康」更改為「熙康雲醫院」，自2024年7月4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代號維持不變為「9686」。

本公司標誌已更改為 ，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自2024年6月28日起生效。

第八版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已於2024年5月21日（即更改公司名稱生效之日）生效。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2024年7月15日向216名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合共授出29,465,000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美元的股份。承授人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宗文紅女士，其獲授予4,000,000份購股權。其餘承授人為本公司僱員。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14港元。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7月15日之公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對本中期報告的審閱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陳連勇博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艷博士及印桂生博士）組成。陳艷博士為審計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及同意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審閱中期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得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致謝

本公司衷心感謝全體員工為我們整體發展所作出的卓越貢獻。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管理層的全力奉獻及盡忠職守，這是本公司未來持續取得成功的關鍵。與此同時，本公司亦對其股東、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一直以來的支持深表謝意。本公司將繼續致力於業務的可持續增長，為全體股東創造更高價值。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pwc

羅兵咸永道

致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4至80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簡明綜合全面虧損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4年8月29日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虧損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客戶合約收入	6	179,214	218,925
銷售及服務成本	6、9	(136,658)	(151,625)
毛利		42,556	67,300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9	(37,345)	(47,673)
研發開支	9	(21,270)	(27,779)
行政開支	9	(43,727)	(59,47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619)	(3,866)
其他收入	7	12,831	70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8	417	(6,440)
經營虧損		(50,157)	(77,228)
融資收入		8,498	2,442
融資成本		(14,041)	(19,275)
融資成本淨額	11	(5,543)	(16,83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投資虧損	12	(4,927)	(2,202)
所得稅前虧損		(60,627)	(96,263)
所得稅抵免	13	143	1,261
期內虧損		(60,484)	(95,002)
以下各方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9,559)	(94,544)
非控股權益		(925)	(458)
		(60,484)	(95,002)
其他全面收益：			
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匯兌差額		(622)	(319)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的匯兌差額		4,758	(8,38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4,136	(8,701)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56,348)	(103,703)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5,423)	(103,245)
非控股權益		(925)	(458)
		(56,348)	(103,703)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4	(0.07)	(0.15)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全面虧損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8,880	28,902
使用權資產	16	62,935	81,939
無形資產	17	2,828	3,1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	1,932	596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	182,066	186,993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19、20	8,382	10,073
預付款項	18	135	14
非流動資產總值		287,158	311,701
流動資產			
存貨	23	20,458	38,096
已確認來自履約成本的資產	6	8,433	7,321
合約資產	6	4,753	6,080
貿易應收款項	20、22	115,789	151,8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	153,545	144,205
其他應收款項	20、21	45,942	47,737
預付款項	18	7,413	6,089
其他流動資產	26	8,406	6,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575,930	676,794
受限制存款	25	233	1,674
流動資產總值		940,902	1,086,310
資產總值		1,228,060	1,398,01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7	1,125	1,125
股份溢價	27	2,543,431	2,543,431
其他儲備	28	354,185	340,865
累計虧損		(2,516,836)	(2,457,277)
		381,905	428,144
非控股權益		4,662	5,589
權益總額		386,567	433,733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0、33	29,950	269,850
租賃負債	16、20	44,715	62,072
合約負債	6	12,411	14,486
遞延收入	32	4,420	4,42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4	1,473	602
長期貿易應付款項		176	–
非流動負債總額		93,145	351,430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0、33	480,060	240,135
合約負債	6	33,318	31,802
貿易應付款項	20、30	162,712	238,6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31	48,332	68,816
租賃負債	16、20	23,156	27,708
所得稅應付款項		300	5,699
長期貿易應付款項－即期部分		421	–
其他流動負債		49	36
流動負債總額		748,348	612,848
負債總額		841,493	964,278
權益及負債總額		1,228,060	1,398,011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代表董事會：

劉積仁
董事

宗文紅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經審計)		940	1,928,654	(368,913)	284,978	(2,297,635)	(451,976)	5,808	(446,168)
綜合虧損									
期內虧損		-	-	-	-	(94,544)	(94,544)	(458)	(95,002)
匯兌差額	28	-	-	-	(8,701)	-	(8,701)	-	(8,701)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	-	-	(8,701)	(94,544)	(103,245)	(458)	(103,703)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8	-	-	-	9,688	-	9,688	59	9,747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9,688	-	9,688	59	9,747
於2023年6月30日的結餘(未經審計)		940	1,928,654	(368,913)	285,965	(2,392,179)	(545,533)	5,409	(540,124)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經審計)		1,125	2,543,431	-	340,865	(2,457,277)	428,144	5,589	433,733
綜合虧損									
期內虧損		-	-	-	-	(59,559)	(59,559)	(925)	(60,484)
匯兌差額	28	-	-	-	4,136	-	4,136	-	4,136
期內綜合虧損總額		-	-	-	4,136	(59,559)	(55,423)	(925)	(56,348)
與擁有人的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8	-	-	-	9,184	-	9,184	(2)	9,182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9,184	-	9,184	(2)	9,182
於2024年6月30日的結餘(未經審計)		1,125	2,543,431	-	354,185	(2,516,836)	381,905	4,662	386,567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		(66,726)	(88,402)
已收利息		8,128	1,075
已付所得稅		(5,708)	(3,442)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4,306)	(90,76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4,352)	(4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9	100
理財產品投資付款		(174,700)	–
贖回理財產品所得款項		167,592	–
已收理財產品投資回報		4,872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19)	(36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僱員已付受限制股份認購的退款		–	(7,495)
借款所得款項		50,000	–
償還銀行借款		(49,840)	(140)
利息付款		(12,080)	(12,675)
租賃負債付款		(15,269)	(12,059)
上市開支付款		(6,594)	(76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3,783)	(33,1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04,608)	(124,26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6,794	350,74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744	82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575,930	227,310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5月12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合併及修訂的1961年第3號法例第22章）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於2024年5月，本公司的名稱由「東軟熙康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主要從事提供以下服務：(i)醫療服務；(ii)護理服務；及(iii)健康管理服務。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擬備基準

(a) 合約安排

由於中國對醫療服務及增值電信業務外資擁有權的監管限制，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熙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熙康中國」）已於2018年3月7日及3月8日與北京東軟熙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熙康信息」）、北京東軟熙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熙康醫療」）（統稱「可變利益實體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權益持有人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包括但不限於獨家商業合作協議、獨家購股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配偶同意書及授權書（統稱「過往合約安排」）。

於2021年2月28日，可變利益實體公司的一名權益持有人從本集團辭任。該辭任的權益持有人被一名新的權益持有人（本集團僱員）取代，因此，過往合約安排於2021年5月18日終止。熙康中國、可變利益實體公司及彼等各自的權益持有人於同日重新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包括但不限於獨家商業合作協議、獨家購股權協議、股權質押協議、配偶同意書及授權書（統稱「當前合約安排」）。

根據過往合約安排及當前合約安排，熙康中國可以：

- 對可變利益實體公司進行有效的財務和運營控制；
- 行使可變利益實體公司的權益持有人的投票權；
- 收取可變利益實體公司產生的幾乎所有經濟利益回報，作為熙康中國提供的業務支持、技術及諮詢服務的對價；

2 擬備基準(續)

(a) 合約安排(續)

- 按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格，從各自的權益持有人處獲得不可撤銷及獨家權利，以購買於可變利益實體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熙康中國可隨時行使有關購股權，直至彼等獲得可變利益實體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及／或所有資產。此外，未經熙康中國事先同意，可變利益實體公司不得出售、轉讓或處置任何資產或向其權益持有人作出任何分派；及
- 從其權益持有人處獲得對可變利益實體公司全部股本權益的抵押，作為可變利益實體公司應付予熙康中國付款的抵押擔保，並確保履行可變利益實體公司在合約安排項下的義務。

然而，目前及未來中國法律法規的詮釋及應用仍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董事根據其法律顧問的建議，認為合約安排的使用目前可在中國強制執行(但若干條文除外)，並不構成違反相關法律法規。

(b) 遵守香港會計準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通常包含的所有附註類別。因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期間內發出的任何公開公告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擬備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該等會計政策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惟下文所載就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a)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及修訂本

以下標準及詮釋首次應用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報告期：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於包含須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 財務報表的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供應商融資安排

採納該等新準則及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現有準則的修訂本及詮釋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間未提前採納的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互換性	2025年1月1日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準則、修訂本及年度改進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擬備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和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時作出的重大判斷與截至2023年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應用的判斷相同。

管理層須就擬備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益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令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致力於盡可能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進行，並由執行董事批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根據各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對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有關到期組別)的分析。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借款	496,469	30,201	–	–	526,670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30)	162,712	–	–	–	162,712
長期貿易應付款項	432	185	–	–	617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納稅款以及 應付薪金及福利)(附註31)	23,097	–	–	–	23,097
租賃負債(附註16)	26,181	19,728	32,476	–	78,385
合計	708,891	50,114	32,476	–	791,481
於2023年12月31日					
借款	261,884	276,150	–	–	538,034
貿易應付款項	238,652	–	–	–	238,652
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納稅款以及 應付薪金及福利)	34,902	–	–	–	34,902
租賃負債	31,648	23,961	43,638	–	99,247
合計	567,086	300,111	43,638	–	910,835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維護其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支持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方提供利益，並維持理想的資本結構以提升權益持有人長期價值。

本集團定期審查資本架構以監管資本。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利金額、向股東提供回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按資本負債比率基準監管資本。這一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虧絀計算。債務淨額乃按視為借款的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資產淨額，且資本負債比率不適用。

5.3 公允價值估值

(a) 公允價值層級

本節解釋在釐定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公允價值確認和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作出的判斷和估計。為說明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輸入數據的可靠性，本集團已按照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各層級的說明如下表所示。

	於2024年6月30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	-	153,545	153,545
	於2023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	-	144,205	144,205

在此期間，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的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轉移。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5.3 公允價值估值（續）

(b) 用於釐定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

用於對金融工具進行估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的假設）；及
- 可觀察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整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缺乏市場流通性的貼現率、市場倍數等。

本集團於釐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公允價值時並無任何估值技術的變動。

(c)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有關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定量資料（請參閱上文有關所採用的估值技術）：

描述	於下列日期之公允價值			輸入數據範圍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153,545	144,205	預期回報率	4.10%-5.10%	4.10%-5.10%	預期回報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倘本集團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理財產品之公允價值下跌／上升5%，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前虧損將分別上升／下跌約人民幣7.68百萬元。

(d) 估值過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就財務申報目的管理第三層級工具估值。該團隊根據各項投資情況管理有關投資的估值工作。該團隊至少每年一次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第三層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必要時將尋求外部估值師協助。

6 分部資料

(a)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確定了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彼等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根據該評估的結果，本集團確定其經營分部如下：

- 醫療服務
- 護理服務
- 健康管理服務

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改變了內部組織結構，導致本集團分部的構成發生變化。報告期內，結合本集團的戰略定位及優勢，將發展較快的居家護理服務提升為獨立板塊。同時，將雲醫院平台服務及互聯網醫療服務（不包括居家護理服務）整合為醫療服務板塊，並將智慧醫療健康產品併入健康管理服務板塊，進一步提升資源整合能力及業務協同效應。前期分部資料的相應項目已重列。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分部收入及毛利來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而管理層將其作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依據。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行政開支、研發開支、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收益淨額、融資（成本）／收入淨額、應佔聯營公司投資（虧損）／利潤及所得稅開支不會分配給個別經營分部。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計作分部收入，來源於各分部的客戶。收入成本主要包括購買硬件及軟件的成本、開發服務成本、薪資及薪酬開支等。

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分部資料的計量方式與該等財務報表應用的方式一致。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單獨提供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資料，乃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使用該等資料分配資源予經營分部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6 分部資料(續)

(a)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收入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醫療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護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客戶合約收入	87,615	24,478	67,121	179,214
銷售及服務成本	(72,079)	(17,955)	(46,624)	(136,658)
毛利	15,536	6,523	20,497	42,556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醫療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護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客戶合約收入	112,131	10,966	95,828	218,925
銷售及服務成本	(86,110)	(5,035)	(60,480)	(151,625)
毛利	26,021	5,931	35,348	67,300

6 分部資料(續)

(a)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續)

本公司的註冊地位於開曼群島，而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開展其業務，且其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外部客戶。

分部基準或分部損益計量基準與本集團上期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並無差異。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絕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及於某一時間點從貨品及服務轉移中獲得的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9,063	9,802
—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170,151	209,123
	179,214	218,925

6 分部資料(續)

(b) 合約相關資產與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合約相關資產與負債：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合約資產(i)		
醫療服務	5,482	5,867
護理服務	119	62
健康管理服務	1,129	1,913
減：合約資產減值準備	(1,977)	(1,762)
	4,753	6,080
合約負債(ii)		
醫療服務	12,954	7,446
護理服務	722	450
健康管理服務	32,053	38,392
減：合約負債(非流動)	(12,411)	(14,486)
	33,318	31,802
已確認來自履約成本的資產(iii)		
雲醫院平台服務	8,433	7,321

(i) 合約資產為本公司就向客戶轉移的商品或服務換取對價的權利。

(ii) 合約負債主要來自已確立履約義務但尚未提供相關服務的i) 醫療服務；ii) 護理服務；及iii) 健康管理服務客戶的預付款項。

(iii) 成本直接與合約相關，產生將用於履行合約的資源並預期將予收回。因此，該等成本被確認為來自履約成本的資產。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為成本的資產分別為人民幣8.4百萬元及人民幣12.1百萬元。

6 分部資料(續)

(c)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入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內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的收入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醫療服務	1,657	4,355
護理服務	349	225
健康管理服務	11,336	13,952
合計	13,342	18,532

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	7,732	506
理財產品的投資收入	4,872	-
增值稅退稅及增值稅減稅	127	-
預扣個人所得稅的服務費退費	91	151
其他項目	9	48
	12,831	705

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淨額(i)	1,311	–
出售長期資產的虧損淨額	(851)	(17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527	(5,805)
其他項目	(570)	(810)
	417	(6,440)

(i)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理財產品。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詳情請參閱附註5.3及附註24。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硬件、軟件、原材料等的銷售成本	110,765	121,548
僱員福利開支	86,581	111,1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824	11,66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9,182	9,747
差旅、招待、服務費及一般辦公開支	8,432	7,6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46	6,045
短期租賃及其他物業服務開支	2,184	3,558
無形資產攤銷	344	372
稅金及附加	180	223
上市開支	–	10,100
其他	6,462	4,537
	239,000	286,552

10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工資、薪金和獎金	66,484	86,907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附註29)	9,182	9,747
社會保障成本和住房福利	15,961	20,328
其他僱員福利	4,136	3,890
	95,763	120,872

11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融資收入		
— 利息收入	8,498	2,442
融資成本		
— 銀行借款的利息成本	(11,945)	(12,701)
— 租賃負債的利息成本	(2,080)	(1,656)
— 長期應付款項的利息成本	(16)	—
— 具贖回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	(4,918)
	(14,041)	(19,275)
融資成本淨額	(5,543)	(16,833)

12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186,993	191,918
應佔聯營公司投資虧損	(4,927)	(2,202)
期末	182,066	189,716

13 所得稅抵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即期所得稅開支	322	548
遞延所得稅抵免	(465)	(1,809)
	(143)	(1,261)

本集團的主要適用稅種及稅率如下：

開曼群島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無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香港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據此，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利潤的稅率為8.25%，超過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利潤的稅率為16.5%。

由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內地

根據現行相關法例、詮釋及慣例，本集團於中國業務的所得稅撥備乃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應課稅利潤按25%的法定稅率計提。

於2022年11月15日，熙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稱：「東軟熙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止年度期間，該實體有權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熙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須每三年重新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已自201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其該年的應課稅利潤時，有權申請將其研發開支的175.00%作為可扣稅開支。

14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虧損乃按下列各項計算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3年 (未經審計)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59,559)	(94,54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41,877	621,198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0.07)	(0.15)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收益相同，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未納入潛在攤薄普通股(如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原因是彼等屬反攤薄)。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家具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資產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成本	125,459	1,125	749	128,733	256,066
累計折舊	(98,564)	(1,051)	–	(127,549)	(227,164)
賬面淨值	26,895	74	749	1,184	28,902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26,895	74	749	1,184	28,902
新增	830	–	3,314	776	4,920
轉撥	–	–	(1,073)	1,073	–
出售	(891)	(5)	–	–	(896)
折舊	(3,490)	(2)	–	(554)	(4,046)
期末賬面淨值	23,344	67	2,990	2,479	28,880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成本	113,351	1,030	2,990	130,582	247,953
累計折舊	(90,007)	(963)	–	(128,103)	(219,073)
賬面淨值	23,344	67	2,990	2,479	28,880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計)					
成本	143,134	1,395	–	128,505	273,034
累計折舊	(117,366)	(1,291)	–	(125,588)	(244,245)
賬面淨值	25,768	104	–	2,917	28,789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25,768	104	–	2,917	28,789
新增	1,794	–	–	34	1,828
出售	(1,116)	(15)	–	(16)	(1,147)
折舊	(4,501)	(10)	–	(1,534)	(6,045)
期末賬面淨值	21,945	79	–	1,401	23,425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成本	130,895	1,184	–	128,519	260,598
累計折舊	(108,950)	(1,105)	–	(127,118)	(237,173)
賬面淨值	21,945	79	–	1,401	23,425

16 租賃

(a) 於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使用權資產(i)		
建築物	62,935	81,939
租賃負債		
流動	23,156	27,708
非流動	44,715	62,072
	67,871	89,780

(i) 於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使用權資產變動如下：

	截至 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成本	
期初	125,693
租賃合約終止	(10,965)
期末	114,728
累計折舊	
期初	(43,754)
期內折舊開支	(10,824)
租賃合約終止	2,785
期末	(51,793)
賬面淨值	62,935

16 租賃(續)

(b) 於中期簡明綜合全面虧損表中確認的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10,824	11,668
利息開支	2,080	1,656

17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成本	7,629
累計折舊	(4,445)
賬面淨值	3,184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3,184
出售	(12)
折舊開支	(344)
期末賬面淨值	2,828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成本	7,390
累計折舊	(4,562)
賬面淨值	2,828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計)	
成本	8,037
累計折舊	(4,190)
賬面淨值	3,847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期初賬面淨值	3,847
出售	(83)
折舊開支	(372)
期末賬面淨值	3,392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成本	7,720
累計折舊	(4,328)
賬面淨值	3,392

18 預付款項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即期		
— 長期資產預付款項	135	14
即期		
— 短期租賃、供暖及物業服務預付款項	817	377
— 就存貨向供應商墊付款項	5,970	4,906
— 其他	626	806
	7,413	6,089

19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來自客戶合約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i)		
— 第三方	15,166	20,228
減：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2,508)	(3,886)
減：其他流動資產(附註26)	(4,276)	(6,269)
	8,382	10,073

i) 本集團就銷售智慧醫療健康產品與醫療機構簽訂合約。根據合約的支付條款，銷售智慧醫療健康產品的總對價將在3年內收取。

19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續)

(a) 基於發票日期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 三個月以內	-	-
— 三個月至一年	681	663
— 一至兩年	5,728	9,315
— 兩至三年	8,757	10,250
— 減：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2,508)	(3,886)
— 減：其他流動資產	(4,276)	(6,269)
合計	8,382	10,073

(b)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期初／年初	(3,886)	(2,328)
—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1,495	(1,029)
— 其他變動	(117)	(529)
期末／年末	(2,508)	(3,886)

20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22)	115,789	151,809
－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9)	12,658	16,342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	45,942	47,737
－ 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5)	576,163	678,468
	750,552	894,356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附註24)	153,545	144,205
	904,097	1,038,56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借款(附註33)	510,010	509,985
－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30)	162,712	238,652
－ 長期貿易應付款項	597	-
－ 除非金融負債外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附註31)	23,097	34,902
－ 租賃負債(附註16)	67,871	89,780
	764,287	873,319

21 其他應收款項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按金	33,637	35,130
向員工墊款	1,030	943
應收股權轉讓款	29,130	30,130
其他	4,913	6,295
	68,710	72,498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22,768)	(24,761)
	45,942	47,737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就其他應收款項釐定的虧損準備如下：

	表現正常 人民幣千元	表現不濟 人民幣千元	表現極差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的虧損準備(經審計)	8,469	11,892	4,400	24,761
虧損撥回	(1,563)	(430)	-	(1,993)
於2024年6月30日的虧損準備(未經審計)	6,906	11,462	4,400	22,768

21 其他應收款項(續)

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總值如下：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表現正常	37,680	40,468
表現不濟	26,630	27,630
表現極差	4,400	4,400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68,710	72,498
減：虧損準備	(22,768)	(24,761)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	45,942	47,737

22 貿易應收款項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209,539	236,869
— 關聯方(附註35(c))	7,045	9,369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100,795)	(94,429)
	115,789	151,809

22 貿易應收款項(續)

- (a) 給予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乃按個別基準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正常信貸期主要為90天至一年。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 三個月以內	35,745	58,027
— 三個月至一年	34,224	58,040
— 一至兩年	62,898	60,084
— 兩至三年	36,168	25,599
— 三至四年	9,119	5,272
— 四至五年	14,368	15,237
— 五年以上	24,062	23,979
	216,584	246,238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100,795)	(94,429)
合計	115,789	151,809

-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94,429)	(96,63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6,892)	(4,317)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	526	10
期末	(100,795)	(100,946)

23 存貨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原材料	18,627	11,670
製成品 — 按成本計量	5,893	30,360
	24,520	42,030
減：存貨減值準備	(4,062)	(3,934)
	20,458	38,096

(a) 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為銷售及服務成本的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73.40百萬元及人民幣102.18百萬元。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

本集團將下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

—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下列各項：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流動資產		
理財產品投資	153,545	144,205

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續)

理財產品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1月1日的結餘	144,205	—
收購	174,700	—
贖回	(172,464)	—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1,311	—
已收理財產品投資回報	4,872	—
匯兌差額	921	—
期末	153,545	—

(b) 確認為損益的金額

於期內，於損益中確認以下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其他收益中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理財產品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1,311	—

(c) 風險敞口及公允價值計量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財務風險的資料在附註5.1中提供。有關釐定公允價值使用的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請參閱附註5.3。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現金及銀行結餘	576,163	678,468
減：受限制存款	(233)	(1,6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5,930	676,794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受限制存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銀行現金		
— 美元	416,539	468,287
— 港元	117	117
— 人民幣	159,507	210,064
合計	576,163	678,468

26 其他流動資產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4,087	236
一年以內長期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9)	4,276	6,269
其他	43	—
	8,406	6,505

27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841,876,805	1,125	2,543,431
添置／減少	—	—	—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841,876,805	1,125	2,543,431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計）	142,625,261	940	1,928,654
添置／減少	—	—	—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42,625,261	940	1,928,654

28 其他儲備

	匯兌差額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10,942	329,923	340,865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附註29）	—	9,184	9,184
匯兌差額	4,136	—	4,136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5,078	339,107	354,185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計）	24,895	260,083	284,978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附註29）	—	9,688	9,688
匯兌差額	(8,701)	—	(8,701)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6,194	269,771	285,965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開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2024年1月1日前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a)	9,182	9,747

(a) 於2017年、2018年、2020年、2021年及2023年，本集團分別採納了七項僱員激勵計劃。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已於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屆滿。

(b)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產生的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受限制股份單位	-	7,722
購股權	9,182	2,025
	9,182	9,747

30 貿易應付款項

基於記賬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 三個月以內	58,619	91,783
— 三至六個月	16,869	40,006
— 六個月至一年	24,325	44,136
— 一至兩年	44,665	45,896
— 兩至三年	12,887	15,408
— 三年以上	5,347	1,423
	162,712	238,652

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薪金及福利應付款項	24,932	33,04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7,459	7,238
應納稅款	303	869
短期租賃應付款項	1,553	3,672
上市開支	-	6,592
應計費用	5,304	12,519
其他	8,781	4,881
	48,332	68,816

32 遞延收入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政府補助		
收入相關補助	4,420	4,420
將於12個月內變現	2,200	2,200
將於超過12個月後變現	2,220	2,220
	4,420	4,420

33 借款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有擔保		
— 擔保銀行借款	390,060	—
無擔保	119,950	509,985
	510,010	509,985
即期	480,060	240,135
非即期	29,950	269,850

長期銀行借款直到2025年才到期，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票面利率分別為4.68%及4.87%。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短期銀行借款的平均利率為3.87%。

於2024年6月30日，金額為人民幣3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提供擔保，金額為人民幣36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由大連東軟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擔保。

33 借款(續)

(a) 於各報告期末／年末，本集團應償還借款情況如下：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一年以內	480,060	240,135
一至兩年	29,950	269,850
	510,010	509,985

3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a)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根據扣除撥備進行任何抵銷之前)分析如下：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0,366	21,348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
	20,366	21,3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9,907)	(21,354)
— 將於12個月內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9,907)	(21,354)
	459	(6)
抵銷		
抵銷後遞延所得稅資產	1,932	596
抵銷後遞延所得稅負債	(1,473)	(60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459	(6)

3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b)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根據扣除撥備進行任何抵銷之前）分析如下：

	遞延所得稅 資產－減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 資產－租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 資產－稅項 虧損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 負債－加速 折舊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 負債－使用權 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868	20,480	-	(869)	(20,485)	(6)
計入／（扣除自）損益	1,324	(4,612)	-	(998)	4,751	465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192	15,868	-	(1,867)	(15,734)	459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計）	120	12,930	953	(13)	(13,068)	922
計入／（扣除自）損益	57	5,883	1,531	-	(5,662)	1,809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77	18,813	2,484	(13)	(18,730)	2,731

35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其關聯方開展的重大交易已於下文披露。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根據本集團與各關聯方之間協商的條款開展。本集團與關聯方交易的定價政策乃經相關方共同協商後確定。

如果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產生重大影響，則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也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及其近親屬也被視為關聯方。

35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的名稱及與其的關係

關聯方名稱	關係性質
東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東軟集團」)	最大股東
大連東軟控股有限公司(「東軟控股」)	股東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保財險」)	股東
東軟醫療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受東軟集團重大影響的公司
東軟集團(北京)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上海)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河北東軟軟件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重慶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深圳市東軟軟件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南京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系統集成技術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瀋陽逐日數碼廣告傳播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湖南東軟軟件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武漢)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廣州)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成都東軟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醫療產業園發展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南昌)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西安東軟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長春)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漢楓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大連東軟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湖北省東軟睿雲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大連)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大連七賢智遠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煙台)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山東東軟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智能醫療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交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杭州東軟軟件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生活空間(上海)數據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遼寧博盈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35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的名稱及與其的關係(續)

關聯方名稱	關係性質
天津東軟軟件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雲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雲科技(瀋陽)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寧波)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數智健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廣州東軟科技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黑龍江)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蘭州)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南寧)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湖北省東軟睿雲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宜昌東軟睿雲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丹東智慧城市運營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宜昌)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天津市濱海數字認證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武漢東軟系統集成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山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生活空間(瀋陽)數據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日本)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集團(徐州)有限公司	東軟集團的附屬公司
成都東軟學院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北京東軟越通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本溪觀山湖熙康雲舍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東軟產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東軟電子出版社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東軟軟件人才培訓中心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東軟信息學院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都愛迪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睿道易博教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市高新區東軟培訓學校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熙康雲舍康旅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熙康雲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雲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廣東東軟學院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廣州市東軟軟件人才職業培訓學校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遼寧東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秦皇島東軟創業大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上海易訊德馳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軟件人才培訓中心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成都東軟信息技術發展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海南雲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35 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的名稱及與其的關係(續)

關聯方名稱	關係性質
睿安保險經紀有限公司(i)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大連東控睿康醫療管理有限公司(ii)	東軟控股的附屬公司
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保財險的附屬公司
中國人民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保財險的附屬公司
東軟威特曼生物科技(瀋陽)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醫療系統進出口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醫學影像診斷中心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上海東軟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東軟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瀋陽智核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北京東軟醫療設備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上海東軟醫療設備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智睿放療技術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東軟威特曼生物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瀋陽先進醫療設備技術孵化中心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波譜磁共振技術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派斯通醫療系統有限公司	東軟醫療的附屬公司
瀋陽東軟系統集成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的附屬公司
上海震盾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的附屬公司
遼寧金海房地產開發集團有限公司(下文稱為「金海集團」)(iii)	聯營公司股東的母公司
丹東金海大廈商務服務有限公司(iii)	金海集團的附屬公司
東軟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
藍熙健康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杭州藍熙健康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
杭州藍熙誠園醫療門診部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
杭州藍熙梅靈醫療門診部有限公司	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

(i) 睿安保險經紀有限公司自2023年9月18日起不再受東軟控股控制，故其自此不再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ii) 大連東控睿康醫療管理有限公司自2024年5月31日起不再受東軟控股控制，故其自此不再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iii) 丹東金地盈達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自2024年1月26日起不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故丹東金海大廈商務服務有限公司及金海集團自此不再為本集團之關聯方。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i) 購買醫療消耗品及智慧醫療健康產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582	653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	348
	582	1,001

(ii) 購買技術服務、維修服務及其他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967	1,595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869	993
	1,836	2,588

(iii) 購買固定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	1,363

(iv) 銷售醫療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3,791	4,765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	3,945
聯營公司、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9
	3,791	8,719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續)

(v) 銷售健康管理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1,456	1,748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159	193
東軟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131	264
中國人保財險及其附屬公司	32	60
聯營公司、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8	20
	1,796	2,285

(vi) 租賃開支及物業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453	605
聯營公司、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326
	453	931

(vii) 接受擔保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東軟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360,051	-

35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期末／年末結餘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關聯方款項－貿易應收款項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4,466	8,518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2,553	240
東軟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26	551
聯營公司、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60
	7,045	9,369
應收關聯方款項－合約資產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894	909
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864	806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45	75
聯營公司、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10
	909	891
應收關聯方款項－預付款項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909	84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19	19
	928	103
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應付款項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17,083	18,306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1,136	960
	18,219	19,266
應付關聯方款項－其他應付款項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5,876	6,894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	111
聯營公司、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565
	5,876	7,570

35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期末／年末結餘(續)

	於6月30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付關聯方款項－合約負債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189	105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67	68
中國人保財險及其附屬公司	57	78
東軟控股及其附屬公司	-	2
	313	253
應收關聯方款項－使用權資產		
聯營公司、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7,522	15,046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6,620	8,476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109	182
	14,251	23,704
應付關聯方款項－租賃負債		
聯營公司、其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8,901	18,009
東軟集團及其附屬公司	5,995	8,871
東軟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209	270
	15,105	27,150

(d)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及高級職員。就僱員服務支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層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工資、薪金和獎金	1,421	1,922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49	175
其他社會保障成本	22	102
住房福利	22	92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5,274	9,064
	6,788	11,355

36 股利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均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利（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37 或有事項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重大或有事項。

38 期後事項

於2024年7月15日，29,465,000份購股權以每股1.14港元的對價授予本集團的216名僱員。根據僱員激勵計劃，上述216名僱員獲授予購股權，僅在滿足若干服務及表現條件的情況下方可歸屬。於歸屬期內，購股權產生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4百萬元。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2016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6年8月為僱員利益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阿爾卑斯阿爾派」	指	阿爾卑斯阿爾派株式會社，一家於日本成立的公司，其股票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770）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本公司」或「我們」	指	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5月1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控國際第五」	指	東控國際第五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6月23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東軟控股全資擁有的本公司股東
「東控國際第七」	指	東控國際第七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6月23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東軟控股全資擁有的本公司股東
「劉博士」	指	劉積仁博士，本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
「第一關愛」	指	第一關愛，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述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合併聯屬實體（或如文義所指，本公司及其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及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合併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康瑞馳」	指	康瑞馳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7月8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僱員持股平台及股東
「景建創投」	指	景建創投有限公司，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9月28日，即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股份獲准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營運
「東軟（香港）」	指	東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00年8月25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東軟集團全資擁有的本公司股東
「東軟集團」	指	東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1年6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於1996年6月18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718）
「東軟控股」	指	大連東軟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11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
「Noble Investment」	指	Nobl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釋義

「中國人保財險」	指	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於2003年7月在中國成立，於2003年11月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328），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5月2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詳述於本中期報告「其他資料－購股權計劃－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指	景建創投、Noble Investment、Syn Invest、中國人保財險、阿爾卑斯阿爾派及第一關愛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9年3月29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詳述於本中期報告「其他資料－購股權計劃－1.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
「省」	指	中國各省，或按文義所指，省級自治區或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直轄市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或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斯邁威」	指	斯邁威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1年3月15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東軟控股全資擁有的本公司股東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

「Syn Invest」	指	Syn Invest Co. Ltd，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之一，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成立的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